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事前认可意见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0 年 10 月 20 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参加了本次会议。根据《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等有关规定，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我们就本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事前认可意见：

一、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事前认可意见

鉴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公司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进行了调整，并更新了 2020 年上半年财务数据及行业数据等情况，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进行了修订。经审阅，我们认为公司《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认可本议案，并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

二、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事项（修订稿）的事前认可意见

根据公司的具体情况和实际需求，公司更新了假设本次发行的完成时间以及根据假设完成本次发行的时间更新了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并更新了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承诺事项的审议程序。经审阅，我们认为本次修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认可本次修订，并同意相关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签署页）

独立董事：

何为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本页无正文，为《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签署页）

独立董事：

刘火旺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本页无正文，为《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签署页）

独立董事：

BingshengTeng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